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本报告由长沙市医疗保障局编制。全文由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长沙市医疗保障局在市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强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结合本单位的工作实际，紧密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紧盯社会各界及人民群众关注热点问题，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度，长沙市医疗保障局认真贯彻市政务公开办工作要求，结合医疗保障工作任务要点，及时主动公开医疗保障有关

政策法规、政策解读、财政预决算、规划计划、机构设置、人事信息等相关信息 57 条。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政府信息依申请工作要求，建立我局依申请公开信息制度，明确专人负责，及时受理、回复公众咨询。

1. 受理依申请公开的数量：2021 年 17 件，办结率为 100%。
2. 受理办理情况：已答复件数 12 件。
3. 不予公开情况：5 件。
4. 其他类：领导信箱 534 件，12345 市民服务热线 9757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 年，我局建立健全组织机构、信息发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等规章制度，明确日常工作由办公室负责、其他处室配合协同完成，形成职责分明、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有效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做到了全面公开、及时公开。

借力长沙市医疗保障局官网、长沙市政府门户网站等媒体渠道，第一时间对外发布我局信息，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性、规范化。

（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市政务公开办工作安排，加强长沙市医疗保障局官网内容建设，丰富信息资源，强化办事服务功能。不断充实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和内容，依托省统一互动交流平台，及时回应公众

咨询。加大信息推送频度,采用文字解读、音频、视频等多种形式开展医保政策解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	0	0	0	0	0	1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0	0	0	0	0	1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4	0	0	0	0	0	4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7	0	0	0	0	0	1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2021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是存在着一些不足和问题：一是与公众互动交流的回复效率需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质量、内容仍需进一步提升；三是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解读工作需进一步加深。

(二) 改进措施

1、提高办信回复效率，及时回复网民咨询和诉求，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充实信息公开内容、质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同时，加强对群众热点关注的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信息公开，做到及时全面、突出重点。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的业务应用、个性化服务作用，准确、规范的按照要求更新发布信息。真正把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医疗保障相关信息作为重点领域、热点事项主动公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

3、强化政策解读。下一步加强对国家、省医保局出台的相关医疗保障政策文件的解读，丰富本级医疗保障工作信息公开文件的解读，以提升政策文件的可读性，提高群众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长沙市医疗保障局

2022年1月20日